



南亩西畴菊花心

——诗人陶渊明

文 + 王健



生活具有吞噬力。人与生活的渗透中，各种与你同行的人生成果，赋予了命运之和并不等量的答案，但时空最终还是阐释了预言的魅力。那些预见自己

最后归期的孤独力量，反倒使心境平和坦荡了，这确实是一盏心灵的神灯，它照耀并引导你跨过一道道心灵的伤痕，促其用最纯洁的感觉和想象温暖自己，暂且让思想在一个梦想的终极停留。果真能做到这一点的人，那么，一切意中意外的冲击和震撼就让它来吧！反正这颗心早已投向伟大而自由的阳光了。

陶渊明的一生，就是一个从年少最深的美梦里，不断被现实带到人生的峰巅，却又很快被自身的性情带向动摇和极端绝望的人。他一生在历史的活动中，其人格形象的视觉，要比其做高官享厚禄而显得光彩夺目。

我们说，通往历史纵深之处的大道上，无论古人还是今人，脚下都会拴着一大堆标点符号。哪些地方顺理成章，哪些地方打破常规，哪些地方放缓脚步，哪些地方停止等待，在险恶丛生的官场，欲念总是穿过狡黠的吸引力，拉大或缩小无所不在的距离。人们不禁怀疑自己，那些围绕自己非理性服务的动机，是医治人生伤痛的灵药吗？人的存在本身就是相互周旋或相互靠拢的，谁也不愿走进一个被毁灭性所隐藏的严酷地带。但历史上一旦什么人走了进去，那他心中不可抗拒的力量只有在这个地带上才有超越一切的胆量和可能。

那是在晋安帝义熙元年（公元405年）十一月，当陶渊明四十一岁时，他毫无惋惜和绝绝地辞去了彭泽令一职（这是他最后一个官职）。在顶着脚跟多如牛毛的大小小官职中，对陶渊明来说，理性的视线在被一场命运雷雨亮了好几次窘态之相以后，他相信这个时代的口味实在是俗不可耐和乏味之极。于是，他开始做最后一次精神大扫除。他决定通过“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修行方式，争得人的一个起码的尊严。

很快，他实现了自己的诺言，身心又活回到普通的人世百姓间。他回顾在官彭泽令（不过二万人的小县）八十余日的时光里，如何自解印绶，在每天每时的疑问中煎熬，蒙着双眼走路时，痛苦不堪的认知在一瞬间向他的对立面滑去。他找到了赋予他心灵尽享快乐的内在呼唤：“归去来兮，园田荒芜，胡不归。既自以心为形役，奚惆怅而独悲。悟以往之不谏，知来者之可追。实迷途其未还，觉今是而昨非。舟遥遥以轻飏，风飘飘而吹衣。问征夫以前路，恨晨光之希微。”这种如释负重心情的由来以及为官总结性的反思，不是无缘无故的，最终苦惱他大失所

望，大动肝火的是官场的腐败和官职的卑微。

据《宋书》卷九三记载：当时陶渊明父母年迈，家境贫寒，起初他任江州祭酒，因不能忍受官职的拘束，当了没多久，自己便自动辞职还乡。后来，州府又召他任主簿，他不接受。他自己耕作来满足生活，于是身体逐渐多病。后来在镇军将军刘裕幕府中作镇军参军，又在建威将军刘敬宣的幕下任建威参军，他向亲朋好友说：“我姑且以出任官职来作为归隐田原的本钱，行吗？”执掌人事大权的官听了这话，便任命他为彭泽令。公有的田地全部命令差役种黏稻，他的妻子坚持请求种粳稻。于是，他就用五十亩地种黏稻，用五十亩地种粳稻。郡守派督邮到彭泽视察，县官告诉陶渊明应该整饰衣冠，束紧衣带去拜见督邮。老陶愤慨地说：“我不能为五斗米的俸禄而向乡间小人弯腰。”当天，陶渊明就解下了官印，辞掉了县令的官职。于是，写下了《归去来》。可见，陶渊明在官场，按其才学来讲并不得志，只是在无关紧要的位置上跳来跳去，换汤不换药，心理也不平衡，加之他早有为官赋烦心理，终使得他一触即怒，拂袖而去。的确，优秀的思想者总是能够认清自己高于自己的地方，他们为此而活着。

陶渊明起初也不是这等脾气的，性格也不是这样暴，态度也不是这般的硬。语言行为也不像这样的极端。他开始想反复修缮甚至有点工笔雕琢似的将自己“才秀人微”的知识分子形象及仕家门楣装饰得更正宗体面和高大耀眼一些，为自己为仕途买一条路，以便获得一张通往官场的高价位门票。我们在他二十九岁时和一长子俨时（他一生有五个儿子，即：俨、俟、份、佚、佟）写的一首《命子》诗中可以了解到陶家列祖列宗在历史上的地位：“悠悠我祖，爰自陶唐。邈焉虞宾，历世重光。御龙勤夏，豸韦翼商。穆穆司徒，厥族以昌。”陶渊明对着长子历数先世明流，远自上古的陶唐，中经夏、商、周、秦、汉、魏、后至中晋，陶氏家族无不功德盖世，高官厚禄，尽得一代风流。这里对难免有吹嘘之嫌，借光之意。不过，对于祖上荫德不得不炫耀甚至附会的攀高心理，陶渊明也是被逼出来的。有些东西就得保留些模糊性，无须过滤那样清晰。如果什么东西都弄得个水落石出，那么历史上许多人或事物的真面目就变得十分可怜了。公正地说，这不能全怪罪陶渊明。从心理学讲，人性的看门锁里，心灵的压抑和释解是制造心理平衡的一把钥匙，只不过平时的精神运动被我们眼前许多的迷惘有意无意地掩盖掉了。

古埃及人死亡的时候，洗礼安葬中就只将心保留下来，其它器官都摘出扔掉，他们相信由心灵支配的肉体永存。遗产只能景仰，后人无法挥霍。陶渊明正是于惟恐出仕不利及心理平衡倾斜的矛盾冲突中，试探着、小心翼翼地在东晋末年插上一脚。但很快为“门阀士族”及“世家大族”的上层当权人物所藐

视,那些与生俱来的世袭特权,像一个个无形的门栓,死卡在士族豪门之上,使他不得向“猛志逸四海,騫翮思远翥”的人生理想迈出半步。笼罩一切的结果,必然扭曲设想的轨道。陶渊明心灵的内伤,神经衰弱般地顺势躺在了那个时代的门外。

政治舞台从来就是古怪,真真假假的。老规矩播下的种子,用新规矩收割无异于一次空白的等待。当记忆的风刮到跟前的时候,请顺势翻阅一下家谱中的字里行间有几度花期硕果,几度日隆丰年,以便在自己的梦田里试犁,猜摹获得厚望的把握,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有没有成功的把握和根基。务实与投机的行动在成败的认识上向相反方向变形,最后心性上变得逐渐酥软而带有可塑性了。值得一提的是,陶渊明头脑中的确有一股家族史传承下来的美丽滋味,即使它早已远离或未沾上半点那自豪中的一切,尽管虚荣心成了现在他重彩的一笔,但他还是没有撒谎,他在很苦很苦的景仰中,凄婉地坚守着他与陶侃的曾祖孙关系。

关于陶侃是陶渊明的曾祖,《宋书·陶渊明》、萧统的《陶渊明传》《晋书·陶潜传》以及《莲社高贤传》等历代史书中的记载没有异议。那么陶侃这位东晋的大司马,位置仅次于丞相王导的股肱之臣,他究竟在历史上是个什么样的人呢?在《晋书·陶侃传》中有一段这样的记载:“侃性聪敏,勤于吏职,恭而进礼,爱好人伦。终日敛膝危坐,阃外多事,千绪万端,罔有遗漏。远近书疏,莫不手答,笔翰如流,未尝壅滞。引接疏远,门无停客。常语人曰:‘大禹圣者,乃惜寸阴,至于众人,当惜分阴,岂可逸游荒醉,生无益于时,死无闻于后,是自弃也。’诸参佐或以谈戏废事者,乃命取其酒器、蒲博之具,悉投之于江,吏将则加鞭扑,曰:‘樗薄者,牧猪奴戏耳!’《老》《庄》浮华,非先王之法言,不可行也。君子当正其衣冠,摄其威仪,何有乱头养望自谓宏达邪!’有奉饷者,皆问其所由。若力作所致,虽微必喜,慰赐参倍;若非理得之,则切厉诃辱,还其所饷。尝出游,见人持一把未熟稻,侃问:‘用此何为?’人云:‘行道所见,聊取之耳。’侃大怒曰:‘汝既不田,而戏贼人稻!’执而鞭之。是以百姓勤于农殖,家给人足。”由此可见,陶侃的为官、为人、为民是相当说得过去的,在那个位置上能清廉耿直,高风亮节,是那个时代的骄傲,百姓的福音。陶渊明秉承着曾祖福荫下的辉煌映象,权当作他精神上—幅赏心悦目的装饰画,带着它经年累月的色彩,朦胧地镶嵌在遥远的岁月。此时,只有他知道,目前最实惠的做法是摆脱困境,摆布好眼前的生活。作为一个知识分子,学致用,出仕济世,养家糊口,荣宗耀祖,是最初的念头。在历史长河中,数以万计的读书人不正是苦读寒窗,背井离乡,以求考取功名的吗?于是,他也随波逐流着,偶尔也被激流的冲击力搅动一下,涌现出一个个意外的情节和故事。

宛若三月里一片脆生含苞欲放的落英,蓬蓬勃勃的青枝上栖着的陶渊明早著英名、建功立业的人生理想,可谁料到,随着他曾祖陶侃“孤寒”原始出身,在南北朝对峙的社会

环境及“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士族”的政治特征及用人标准的森严气候包裹下,一下子掉进了他人生的多事之秋。那是一个怎样的时代啊!不管你站在哪个方位,都会被失望和疮痍所圈围。如果用形容词来修饰一下的话,真可谓当时中国的版图上,似一块块冻疮恶患,“红”——王敦、苏峻之乱及军阀间争权夺地眼红;“痒”——阴谋者篡权自立、相互窥视,背后倾轧手痒;“肿”——士族豪门凭借世资掌权,导致机构膨胀臃肿;“残”——劳役赋税民不聊生,天怒人怨;“烂”——名教跌价,赎买玄学,儒、道、佛驳难迷朦,思想界难以独尊。花花绿绿的官腔流俗、推推搡搡的问论诘辩,恭恭敬敬的浮薄虚幻,粘粘稠稠的玄道明理,当你在这个时代盘腿打坐时,木鱼的声音,感觉的色彩,花瓣的隐略,苍凉的动情,醒来的澎湃,角逐的鲜血,甚至三魂六魄都似一只只空空的蝉蜕,在嫩寒之秋蠕动着,只有一股股不寻常的风冷冷地盯着、打量着来人。大约在晋孝武帝太元十八年(393年),寻阳城内一条最热闹的大箠街上,江州刺史府衙沉闷僵硬的宅邸深处,呼吸到一种前所未有的新鲜空气,刺史大人王凝之(前刺史大人王羲之的次子)朝前瞅了瞅吵吵嚷嚷的人群,顿时喜出望外,因陶渊明应聘而来,他显得有些局促而慌乱,不轻易露面的陶渊明一踏入府衙,并未认识到他所寻找的孝义两全之路而在无所作为面前停止。江州别驾祭酒这个位置,其自身的事实价值已荡然无存。他整天只能在府衙迎来送往,疲于应酬,喝酒海聊,循规蹈矩,呆若木鸡。闷葫芦般的官场氛围及“五斗米道”(由东汉末年张道陵所创,凡申请入道及授业者,皆需缴纳五斗米,故称五斗米道。这些人用符咒法术为人治病,愚弄百姓,扰民坑人)浓重的迷信思想禁锢中,他感到自己的人格在不知不觉中被时间涂上了一层污垢。于是,他想洁身,但州府大小实权旁落于无所事事的幕僚手中。他欲干不能,欲走不行,欲说不让,欲诉无门。更可气的是府衙不少官吏营私舞弊,贪脏枉法,欺男霸女,却装作一副正人君子、道貌岸然的样子。他一腔热血,为民出力,整治腐败的最初理想,得不到半点支持和同情,他隐约地感到被心灵载负的猛志长啸,终有一天要怒发冲冠。果然,这一天当功曹书佐刘仲来到别驾祭酒馆,授意要求陶渊明也加入五斗米道时,陶渊明听罢,当晚就封还印绶及文卷,毅然还乡,他要像个人样地活着,怀着一种坦然的自伤,就这样结束了他的第一次出仕生活。

“是时向立年,志意多所耻。遂尽介然分,终死归田里。”他后来的《饮酒》诗里,不无轻松地传达了他通向精神敏感之处的痛觉——不愿意供奉和屈从那位门阀士族王凝之的为政及其追随五斗米道徒的猥琐和丑恶。“林花谢了春红,太匆匆!无奈朝来寒雨晚来风。”(李煜:《相见欢》)陶渊明人生第一次编织和梦想的精神之网,在强大的社会及人文环境的潮汐作用下,没有得到一个弥补失望而带来绝望后的一副超然性的镇痛剂。相反,其精力和青春及夹在两者之间的感情,被人与环境之间的矛盾和冲突,无情地给抹杀掉了,他只能托付给其它的生命存在形式及奋斗方式日后去平衡。从陶渊明身



上,我们尽可以看到深藏于他内心之处建功立业的人生追求或求生存的原始动机。在到处是圆滑和社会层面上,他找不到可以站稳及言语的天地,先天型的各种限制,在心智游戏的激素作用下,或者变得强硬,或者变得驯化。而陶渊明却逆程序进行了一次折衷的选择,在心理防卫的理性坐标下,走向既实在又不无幻想成分的一个崭新的天地。

陶渊明走了,这与他的心灵力量有关。寻找和决定往往只会满足心理需求,在狭窄的社会空间,做一个行人要比肩上挑着一副生计担子的人会轻松一些,(何况他还得养家糊口)。他第一次出来做事的结果,倒使我想起了与他同时代多少伟大一点的孙登。在今天看来,其观念的先验性及自身处世的临界状态,把握得相当可以。他无依无靠,无家可归,就在汲郡北山上挖了一个土窟,居住其中。夏天编草为衣,冬天披发遮体,通晓《易经》,善奏弦琴。且性情温和,从不发脾气,别人都很喜欢他。有一次,有人故意将他投入水中,他爬上来后,却放声大笑,毫无生气之态,晋元帝听说他后,就派阮籍前往邀请,但他一言不发。嵇康又与他一起漫游三年,想试探一下他的愿望,他始终闭而不谈。最后,呆到嵇康要离别他的时候,着急得快要哭了:“先生终究不发一言吗?”孙登这才说:“你知道火吗?火生而有光芒,却不用它的光芒,其结果却是在真正地用光芒。人生而有其才华,却不运用他的才华,其结果是在真正地运用才华。所以放射光芒在于得到柴木,这样才能保证它的永放光芒;运用才华在于认识天下至道,只有认识了在下至道才可以全身延寿。现在你才华多见识少,难免在今日的乱世遭祸。你没有什么要求吗?”后来,嵇康不能心领神会,果然身遭非命。孙登处于魏晋易代之际,引得了那个时代都睁大了好奇的眼睛,似那个暗夜若陷若现的启明星,不断启示着“所以放射光芒在于得到柴木,这样才能保证它的永放光芒”的入世之道。陶渊明推开人生午夜之门的时候,朦胧中始终难以准确地触及这一生命存在奇迹上的神性借代。

陶渊明回到了家中,经常酩酊在平凡的村民和沁凉的树冠之下,屋前一道小小的栅栏,圈围着他真实、陌生、愉悦甚至游戏的人生答复。他的身心似从干巴巴的枯燥季节一下子在一个细雨濛濛的环境下,得到了一次痛快淋漓的浸润,这是他身心最畅快的享受,因为他自己最知道在尊严下生活正是站在了作为人的至高点上,感到如此的内省和神圣。一面是在红色的曙光里、又瘦又长的影子,编织在一种完美的感觉之中,一面又是黑色的驱壳,灵魂煽动着体内的风暴,在同一个时代里,变换脸色。他为血的颜色而灼烫,为墨的颜色而沉静,乘风而远的个性流程,不时洒落一些灵感,用孤独和豪气这把沉重的犁,随意划开板结僵硬的人世,注视着旷远的色彩。我们从下面的故事中可略见一直他对人性的嘲弄。他讲:从前有一个叫杨生的人与一只可爱的狗,彼此相依为伴。有一次,杨生喝醉了,正值隆冬,便睡在了湖边的草地上,此时正巧赶上人家放火烧荒,眼看杨生要葬身火海,这只狗见

状便绕在他的周围嚎叫,但杨生始终未醒。于是,这只狗不顾天冷,跳进附近的水坑里沾湿身体,再将身上的水洒在杨生周围的草上,反复多次,阻止了火势的蔓延,救了杨生的命。还有一次,杨生夜行,一头跌进了一口枯井中,这只狗彻夜嚎叫。第二天,当路人经过此井,发现杨生向其求救,过路人想得到这只狗,便提出苛刻的要求,杨生不肯,而狗却示意答应过路人的条件,杨生得救了,而那只狗却被过路人牵走了。可是,五天以后,这只狗又乘黑夜回到了杨生的身边。从这两则故事中,结合陶渊明在州衙里的人生感悟,我们只能为其归纳成一句话:人不如狗。

人生有时一次蛙鸣、鸟啼、蝉叫,溪声、松涛和花妍,却会在各种各样的内心感受中,引发和埋下终生的爱戴和感人的诗篇,无论是爱和惋惜,前后呼应的亲昵关系,自然的美丽背后是人情感上所附丽的美丽。人们知道同,陶渊明一生所钟爱的是杨柳、美酒和菊花。前者是其父陶敏在陶宅正门的东侧,一个数亩大水塘附近栽种的五棵合抱的倒垂杨柳;次者是反映陶渊明饮酒中的独得妙理“尽弃糟粕,独留精醇”(李纲语)及“俯仰各有态,得酒诗自成”(苏轼语)的醒醉人生;后者陶渊明独爱菊花,是有其独特原因的。一种爱恋和痛苦始终被一种深邃的力量牵引着,那个方向浮动着一一种暗香、毗邻着一一种幽梦、恸哭着一一种神伤——她就是陈氏夫人。她与陶渊明结婚的六年,生育四子,因积劳成疾,香消玉殒,与世诀别。从此,在他的人生世界里焚毁幸福、温暖和完美,复活了记忆中的寻觅、浪漫和残缺。他以凄凉、模糊的眼睛走进了那个最遥远的住所,于梦中飞入灵氛,竟然发现她原爱妻就是菊花仙子。一点惊喜、一点惊诧、一点冷艳、一点芳魂。他把几百次失眠压缩在一个遗憾和这个特殊的环境里,与其爱妻共枕同行。“愿在衣而为领,承华首之余芳;悲罗襟之宵离,怨秋夜之未央。愿在裳而为带,束窈窕之纤身;嗟温凉之异气,或脱故而服新。愿在发而为泽,刷玄鬓于颓肩;悲佳人之屡沐,从白水之枯煎。愿在眉而为黛,随瞻视以闲扬;悲脂粉之尚鲜,或取毁于华妆,愿在莞而为席,安弱体于三秋;悲文茵之代御,方经年而见求……”(《闲情赋》)。于是,“尝九月九日出宅边菊丛中坐,久之,满手把菊,忽值弘送酒至,即便就酌,醉而归”(萧统《陶渊明传》)从此,陶渊明非常喜至东园,垦地植菊,那一朵朵硕大香冷的菊花,在房舍和麦田间,似引颈顾盼的视线,定格在这个思念的季节。岁月,正延着它艰难的采撷。

抱着闲居的主意,他一闲就是五年。但这期间,茫茫的历史正从“现象”向着“本质”转化。社会外部的勾心斗角转移到朝庭内部的对恃和残杀。令人神往的权力在各种禁忌和戒命中的心理征服变成了攻击和毁灭的心理需求。一些小入无不精通刷新权欲的转换之道。于是,创造出丑恶和卑鄙的“传世之作”。其一是孝武帝的同母之弟司马道子,私通孝武帝最宠爱的张贵人,通过张贵人与其昼夜纵酒过度,然后唆使她用被子蒙住憋死了孝武帝,欲篡夺晋室。可怜孝武帝当年励精

图治,在淝水之战中,任用谢安、谢玄、桓冲等一代名臣战将,以少胜多,打败了强大的苻秦、收复了黄河流域,巩固了南方等一代功业,竟毁于一女子和奸佞小人之手;二是刘牢之的倒戈,被司马元显收买,杀了敢于为国除奸,仗义执言的南兖州刺史王恭,使陶渊明失去了一个精神寄托,他的好友庞遵幸免于难,只好投奔桓玄,另寻他路;三是孙恩利用晋室以来特别是司马元显将士兵身份日益降低为“兵驹”(与奴婢并列)的不满情绪,公报私仇,利用五斗米道来欺骗人民,将前来参军的人编为长生党,并愚弄他们说已被化成仙,战死后灵魂离开躯体而进入天堂等一系列鬼话,将一场声势浩大的农民起义,演变成一场五斗米道徒的叛乱,以达到其篡权的目的。一个衰亡、崩溃的危险情境在裁剪绵绵沉重的日子。陶渊明的灵魂只能默默无语,坠落在刀光剑影之中。此时,他表现得极为镇静,甚至像棋子局里一个毫无意义的棋子,除了沉寂之外剩下的是他心胸中郁闷出的一串冗长的哈欠。

是的,陶渊明面对如此烦腻的现实,不善舌战,但他却会为理想,为洁净,为走投无路而祈祷。他苦囚到一定程度,总会在心中慢慢抹去黑暗,让忧郁的影子变短或消失,走出山重水复,回到柳岸花明中最迷人的洞天。他反复回想起一个远房的亲戚刘磷之在八年前入山采药时的奇遇。性情、道德、纯朴这些与个性相契的大自然赋予人的天生丽质,不正是无限风光所托庇于人的思想洞穴吗?他凭着本能的直觉,把人与环境的冲突,托付给想象去平衡。于是,他怀着求助的希望,走进了《桃花源记》,“晋太元中,武陵人捕鱼业。缘溪行,忘路之远近。忽逢桃花林,夹岸数百步,中无杂树,芳草鲜美,落英缤纷,渔人甚异之。复前行,欲穷其林。林尽水源,便得一山。山有小口,仿佛若有光。便舍船,从口入。初极狭,才通人。复行数十步,豁然开朗,土地平旷,屋舍俨然,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属。阡陌交通,鸡犬相闻。其中往来耕作,男女衣著,悉如外人。”这是他人生梦寐以求的乐土;这是他希望的没有人间丑恶践踏的圣地;这是他心中另一个“我”的交谈;这是他生命中具象崇拜的特有方式;这是他师法大道的不朽依据;这也是他汲取了儒家入世精髓及道家遁世意义后解放自我于精神重围的大智慧、大依赖和天性上的及时调整。这一调整甚至有些过火,与其当时看重门第,承爵袭贵的社会时尚简直是格格不入,并于他先前自豪于陶门洪族的家谱渊源也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无官一身轻,还要名分干什么?他在《五柳先生传》中勾勒了这样一个形象:“先生不知何许人也,亦不详其姓字,宅边有五柳树,因以为号焉。闲静少言,不慕荣利。好读书,不求甚解。……衔觞赋诗,以乐其志。无怀氏之民欤?葛天氏之民欤?”这也是他心志的真实写照。他也可能是正话反说,寓庄于谐。但是不管怎样,服装不能代替身份,身份更不能代表灵魂。

他变得越来越深邃,他要去完成自己一个阶段上的终点,但绝不是最终的终点,像一个轮回,一生的一个同心圆,落在任意一个点上,灿然照亮一段神秘中的暗蓝,一种孤独,放在了伤口,像巨大的扇贝,在闭合和敞开中无视时间的存在,只不过这些恒温的季节,分泌着神谕般的认领之缘罢了。这一年暮春时节,陶

渊明三十三岁,迎娶了翟玉英这位才貌双全的小姐,这是他第二次的一桩好姻缘,陈氏去世后,他的四个儿子一直由母亲孟氏抚养,渐渐力不从心,由于身体多病而倒下了,恰好玉英过门操持家务,家境还算平稳。往日的一种压抑,被捆上了幻想的翅膀,他要携爱妻和新生活一起飞翔。

这一时期,陶渊明生活的阳光已投射到他心中簇新已久的卧室和菊圃。先前在他脑子里几乎早已死去的未来,又十分宽阔地出现在他人生向往中的必然位置,(大概也有爱情的因素)他把困惑和拮据从日子里裁剪下来,垂挂在物资和精神的回廊里,在幽微错杂的大梦中寻找着,带着人生的信念驻足于此。荒凉的社会背景装饰着他压低的精力和才干。人生叹就叹在内心的欲望和外在的对象上的矛盾和冲突,怪就怪在不能预先知道哪里是自己理想的归宿和要到达所需要的条件,这就是千百年来那些志士仁人所要追寻和破解的谜团。由于这种神秘性,命运常常导致踌躇满志的人走进盲从或偶然的其它什么方位。

在时间的摧残下,他半梦半醒地来到了桓玄帐中做了一名军府参军。桓玄的聘礼中除了两匹锦缎以外,还有一件羊羔皮裘,两件著名的夏口雕花漆盆和两坛桂花酒,这对陶渊明来说就足够了。他关心的桓玄是否求贤若渴,以中兴晋室为已任。不过,陶渊明对桓玄的父亲桓温却很敬重,他的外祖父孟嘉和父亲陶敏都曾在桓温的幕府中担任过重要职务,其功绩和威望之于渊明的曾祖父陶侃,有过之而无不及,加之国难当头,渊明也认为桓玄具有雄才大略,名门之后,为国为民,尽力王室的大任在当时也非他莫属,把中兴的一线希望寄托在靠他的势力消除奸贼司马道子父子和五斗米道叛党孙恩等污合之众身上。然而,陶渊明果真在解冻的眼里,一眨眼间就看见明媚的春天了吗?没有!他把自己腰酸腿疼般的苦苦寻找感觉,鬼使神差般地挟持到了走不近也靠不拢的悬空状态。在桓玄诛杀殷仲堪及杨佺期两位盟友,以图三吴地区控制权乃至朝庭的终极口袋里,一种不可触及的隐藏力量,那怕只有一寸的距离,渊明也无能为力触及。他在手握手打探和窥视中,接二连三的规矩和分寸,使他日渐消瘦,他心中最闷、最烦、最踌躇的一件事是桓玄借讨伐孙恩之名,请求朝庭准奏,出兵浙东的“明修栈道,暗渡陈仓”的心机,这心机中的暗示和隐讳,偏偏扣在渊明想逃也逃不脱的推辞之中。渊明很不情愿地领受了去朝庭上奏的重任。但他心里早就有了打算,例行公事,将表章送到司马道子那里就可以了,至于什么结果,天知道就行了。可是事也凑巧,当渊明出使京都之时,正赶孙恩占领会稽,而朝庭又并未批准桓玄的请求,这对渊明沉重而逃避的灵魂痛苦无疑解开了一道沉重的桎梏。但同时渊明的自身处境又在桓玄的不信任目光中被送进别无出路、相对多余的角落,这反倒是在渊明人格的心理空间上出现了一个暗合,良心上正念于此的种种烦忧、痛苦和压抑凌空而起的一座心理空间的灯塔,他在自我觉醒意识的圣光下,祥和地沐浴了人生得失利害中的有所不为,而后可能有所为的光芒。他的心此刻是透明的,“行行循旧路,计日望旧居。一欣持温颜,再喜见友于。鼓棹路崎曲,指景限西隅。江山岂不险,归子念前途。”渊明终于将自己的



身与心对等相处了,他决定了走。是的,人的意志和情感在“力不胜任之际”总会产生顺其自然的回归或背离。这一年,他大概 35 岁。

人的精神追求与世俗生活必然在人的行为方式上出现一种特殊的反应。人为了生存需要物资去依托,为了理想需要灵魂来抗压,两者之间的受罪者正是疲于挣扎奔命中的自我。陶渊明度过了平静生活的五年之后,大约在四十岁左右,又先后担任了刘裕镇军将军参军、刘敬宣建威将军参军以及官场的最后一站彭泽县令。不过仅此一年,他就乘兴而来,败兴而去,但最终不得不将与生俱来的英雄济世之梦痛苦地埋在心里。是啊!他屡被现实的官场逼进欲望淡泊的几近绝望之地。但他骨子的力量仍潮头浩荡,他变得现实多了,冷静多了,成熟多了,明智多了,甚至自怜多了。他已接近不惑之年,精力有限。他同小人斗不起,也不愿意同他们一般见识,在虚实相间的心机上耗费时间。他自愿接受了痛苦和不幸。在无险恶的环境中开怀畅饮;在无时局难测的境况下消闲时间;在无小人背后的羁绊中从容信步;在无政途的陷井中逍遥自在;在无倚名卖名的虚伪中拆出官与民的界限。“古来圣贤多寂寞,惟有隐者留其名”,老庄逍遥的神韵以及保身的要求,此时放在了他首要的考虑地位,从此他宠辱皆忘,从此他可自由自在地与朋友说长论短,发些脾气,使些性子,扬些个性,慰些精神。这样,后来的人们以及历史就在他身上留下了这一形象。淡泊宁静的渊明,荷锄东篱,端坐五柳树下,一股菊香兰幽的清雅之态,与乡里友人一起喝酒醒醉,一起聊天下富贵清贫,一同观天边的云涛日落。他的感觉真的来临了,纵身投入了人生大彻大悟的空远,隐就成了一位历史名人。

山峦、小溪、柳树、芳草、菊花、南亩、西畴、古琴、美酒、品茗、葵菜、稻谷、讲习、炊烟、儿女、妻情、恬静、寡欲、俭朴的伟大田园,养育并收留了我们的伟大诗人。从那一天起,他不再怯懦,他看到了一个世界的结束,不只这些,更开心的是,他永远离开了自己曾心仪的地方,必须死下这个心愿,为了在下一个孤独得有点想象的味道里复活。遗忘着、又泛起、记起了,又强迫地去忘却,就这样反复地折腾了许久。值得探究的是:渊明对官场及社会那些冷静的观察和剖析,从骨子里说他是个很看不起小人,小人也看不起他的,他是很看不起社会,社会也不容他的。他是很有一股正气和高洁品质的,无奈却被自恃折磨得“自惭形秽”。最后,他的这双眼睛与“彻底”一词对接,顺其了自然。故而与其说给他生活下毒的是使他深感失望和痛苦,不如说是对他面对行将染指的现实猛然自我更新的一种激活。于是,懊悔和憧憬在他尽头会师,他写下了《归田园居五首》中最著名的一首诗:“少无适俗韵,性本爱丘山。误落尘网中,一去三十年。羁鸟恋旧林,池鱼思故渊。开荒南野际,守拙归田园。方宅十余亩,草屋八九间。榆柳荫后檐,桃李罗堂前。……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地。”这里,不难看出渊明是在刮一场体内的风暴。一旦灵魂的梦被劫走,他还有所顾及吗?值得注意的是,从他出仕第一次担任江

州祭酒,到最后辞去彭泽县令,正好是为官十三年,然而诗里却写成了“三十年”,也许是韵律上的考虑或笔误,但诗中更多的成分是他足够颤栗一生的尘世罗网生活,最后还是他性灵中的可贵成分和终极性的理想,带领他走出了这个罗网。

记不清是谁说过的一句话:“关于自我的真相是十分深奥的,每个人都拥有神性。”渊明也不例外,其智商也不差。中国士大夫普遍信奉一句至理名言:“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他们抱着这一心里安慰,在“仕”与“隐”之间苦苦地徘徊、挣扎。但别忘记,士大夫们在功不成,名不就的绝望关头,自行了断的却寥寥无几,我认为也不值得。纵使真有几个刚烈的文人,要他们以身殉职而早已无职可殉了,叫他们如何办好呢?还是孔老夫子为这一困厄的处境打了一个圆场,他认为隐居是一个蓄养、充实、完善自己的过程,是一个待时而动的蓄势过程。有了这层意思,士大夫们在失意面前就变得舒心多了。他们有起码的理论根据,甚至把归隐当作了一个人生的最大乐趣。一个难得的心灵历练过程,说不定“隐”好了,出大名了,会使他们风骚远扬。渊明当然也选择了这条路,结庐郊野,萧萧洒洒地隐着,而且抱定了决心,一隐到底。

山之风、野之爽、心之快、劳之乐、酒之美、菊之爱,渊明仿佛置入了一个永恒的人生趣味里,那么新鲜和投入。这期间,他一共写下了五首《归田园居》,生活是那么自在、恬静、充满生活神圣的感悟,“种豆南山下,草盛豆苗稀。晨兴理荒秽,带月荷锄归。道狭草木长,夕露沾我衣。衣沾不足惜,但使愿无违。”他十分钟爱和信守这幅劳动场景,他无悔地洒出无异于他生命真谛的粒粒种子,以谢生命的葱茏和人生的金秋。由此看来,陶渊明是对的。要想不断驱散被风雨摧残过的记忆,劳动是最好的选择。同时,渊明又似乎在守望着另一种精神上的收成,他高举着不曾跌落理想,向着人生更成熟的季节走去。

“矢志于道”,这一点切中了中国知识分子的典型性格。但超然于世外,就能彻底解脱人生的烦恼和痛苦吗?不能。人骨子里的东西是很难改变的,大自然山水只不过是一剂外敷良药,那么根治心病的妙药在哪里呢?

渊明的同时代有个叫刘伶的人,此人心志极高,但放诞过度,平时拒绝与任何人往来,除稽康一人之外,他几乎成了时代的弃儿。他经常纵酒豪饮,旁若无人,酣饮中竟脱衣裸身,别人讥笑他,他却说:“我以天地为栋宇,居室为衣裤,诸君为什么要入我裤中!”渊明每想到此人就倍加钦佩和倍加惋惜。是啊!这就是特殊的人在特殊的环境下特殊的感受,不可治愈的“心病”已把世界看得面目全非,纵使他浑身都是火



焰，又能温暖和照亮几个冷眼麻木的旁观者呢？心灵上的“病”最终是要靠信仰去医治的，这种心理动向，在很在程度上是把观念的世界概括为本质，只有把历史中个人的遭遇和命运同当时的社会环境联系起来分析，我们才能清晰地发现刘伶这个醒着的酒神。他的确喝出了文人依傍寂寞但又刚烈不俗的别样风采。其实，刘伶前面说的话，也并不是独创，早在他之前的庄子临终前，曾告诉他的弟子们：“吾以天地为棺槨，以日月为连璧，星辰为珠玑，万物为赇送，吾葬具岂不备邪？”庄子把死后的陪葬仪式看得很豁达和轻松，还清白于自然的伟大内涵，不知以后涵养和冲发了多少代人得之于自己天性的英雄情怀。

渊明也是非常喜欢庄子学说的。在他自己官无法做也做不好的情况下，他索性绝了再仕的念头，心平气和地做了一介布衣，春风化雨般地把心交给了自然，柳岸花明般地把脚踏在了他最热爱的故乡。他时常遥望山峦层叠、浓淡相宜，菊香四溢，荣木花幽的自家门前景色，联想起自己宦海浮沉终得身心安顿的人生经历，不由得把目光落在了《庄子·山木》中的一段文字上：“庄子行于山中，见大木树枝盛茂，伐木者止其旁而不取也。问其故，曰：‘无所可用。’庄子曰：‘此木以不材得终其天年。’”庄子出于山，舍于故人之家。故人喜，令竖子杀雁而烹之。竖子请曰：“其一能鸣，其一不能鸣，请奚杀？”主人曰：“杀不能鸣者。”明日，弟子问于庄子曰：“昨日山中之木，以不材得终其天年；今主人之雁，以不材死，先生将何处？”庄子笑曰：“周将处乎材与不材之间，材与不材之间，似之而非也，故未免乎累。……”此时的渊明似在这段文字中找到了处世及人生的真谛，人也当处于材与不材之间啊！既要顺应环境，又要洁身自好，没有称赞和反对，不为外界所干扰，人活得就自在，别人就没有什么机会伤害你。现在自己辞官为民，两袖清风，远离官场，的确没有什么忧虑的了，现在只有坐怀山水，修身养性，这才是桃园般遗梦的再现啊！渊明想到此，归隐后心中始终时隐时现的最后一道心里障碍，轰然倒塌。今后的路，就这样要注定走下去——一条用天籁和高洁叫醒心灵的路。

我思忖着，面对一个人的崇高理想导致人丧失这种追求或承担这种不幸的其它出路是什么？是永远到达不了的想象？还是永无终点的过程？痛苦究竟能分担多少？究竟靠它来支撑多久？自古仕子们的腰杆子固然硬一些，但断绝了他们所追求的生命意义的本质而只剩了形式，换谁都很难在通常意义下保持生命情绪的那股张力。因而，他们一方面可直面生存，另一方面又把自己牵引到了另一个需要真实的空间去疏导情绪，在瞬间或今后漫长的生命体验中享受一把飘逸、解馋一把娴雅、玩弄一把风度、英雄一把秉质、淋漓一把酣畅、游戏一把心智、雄滔一把机锋、澎湃一把热血、清朗一把气蕴。当他们把这些倒进酒里，掺合着弥足珍贵的记忆，一酿千年的时候，这坛老酒里就失去了往日的语言和神秘。“三杯通大道，一斗合自然”。不朽的意识，此时在最真实、最自我的状态下启封。

酒，是文人的新娘。她着爱恋和创伤的记忆，相互拥抱，很哲学地成为仕子们的终身伴侣。陶渊明也找到了她。抑郁的日子和快乐的的日子，他都在酒里浴着，漂白着从前那些沾满污垢的记忆，透过漫长的时间，他的思绪开始发酵，滤掉了他以往采撷到的很涩，很酸且很不成熟的梦幻，最后陈酿出了他的思想精华。他在《饮酒》诗二十首的篇什中，凛冽出烈火般的人生追求和背后埋藏的被现实所刺痛的一个冰冷的心。“青松在东园，众草没其姿。凝霜殄异类，卓然见高枝。连林人不觉，独树众乃奇。提壶挂寒柯，远望时复为。吾生梦幻间，何事继尘羁？”他用比兴的创作手法，以表青松的卓然品质及傲雪凌霜的个性，来理喻自己所钟爱的生命形式，并痛快地疏导了他浩荡绝响的生活激情。“有客常同止，取舍遯异境。一士长独醉，一夫终年醒，醒醉还相笑，发言各不领。……”他平日梦想过的，甚至还在梦想着的，现在已接近了自己的本性，这些对他来讲，都是充实的、安魂的、幸福的。

以隔尘世之心，将身心裸于大野，早浴浅草露珠那一刻清透明璧之幽，晚醉茗香紫雾那一刻篱菊含霞之美，渊明仰卧于一片思绪的光芒里，伴着真实透明的空气，他的心潮起伏。大自然的特殊滋养，让渊明每一个普通日子的感觉都心花怒放，“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问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此中有真意，欲辨已忘言。”他心情如此之好，得益于用山川花鸟稀释了从前的困惑和精神压力。现代心理学家证明的心理疗法也把心情沉淀的药剂分为户内户外两种疗法，其中户内疗法就有写作，户外疗法就是走向大自然，渊明此时两者都做到了。写诗、赏菊、看山，听雨，活得好不自在，但英雄毕竟是寂寞的，生活在世俗边缘，不可能浩去尘思，他伟量在外，名器却藏于内，他的一腔浩然正气，很难在沉重的现实面前会心一笑的。他想起恭帝被缢死，自己家谱上从曾祖父就为之效力的晋室江山被刘裕篡夺的现实，想想自己现已五十七岁了，而且年老体弱，不能报效国家，一股酸楚涌上心头，他只能借助手中的笔，遥寄古代英魂，以抒发自己的天年大志：“燕丹善养士，志在报强嬴。招集百夫良，岁暮得荆卿。君子死知己，提剑出燕京。……”在渊明壮志未酬，回天无力的情况下，他通过颂赞荆柯刺秦的壮举，来寄托自己不畏强暴绝决于黑暗时代的独立品格，是理所当然的。特别是在这首诗的背后只写了“辛酉年九月”而不写年号（因晋室灭亡），他是自设的，他把崇高的人生理想一次性地界定于此，作为心理时间和历史时间的交接点，他要告别了，脚步如磐，一个人空荡荡地上路了……

历史，如约而来。倘使岁月后退千年以上，很多不幸但很伟大的人物来到我们面前，我们能不能以童心般的口吻自问：你怕吗？你怕灵魂永久地受难吗？

回答：历史留给我们头痛的后遗症，愿后人新的处方上不再复发。

评语：我们热爱高举的手，因为那是一种宣誓的姿势。

编辑：悟空



王健 简历

王健，湖南省醴陵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收藏家协会会员，中国博物馆学会会员，沈阳市政协提案委委员、沈阳市政协理论研究会副秘书长。辽宁省价格认证评估协会副会长、国家执业艺术品价格鉴定师、珠宝玉器价格鉴定师、森林资源资产评估师、助理翻译、国家教育部考试中心中国书画等级考试辽宁考区巡视员、《芒种》杂志（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专栏专家、辽宁省社科院书画艺术研究中心副主任、文学研究所特邀研究员，沈阳师范大学中国北方少数民族文化研究中心兼职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沈阳师范大学美术与设计学院客座教授、《沈阳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兼职编审、兼职编辑委员会委员，沈阳理工大学应用技术学院客座教授、经济管理系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民进沈阳市委文化艺术专委会主任，民进辽宁省委文化艺术专委会副主任。学术著作《画坛摭拾录——中国现代国画名家作品研究》《幺喜龙艺术研究》《象与相之约》《满族文化传承与发展战略研究》《汉文史典籍述录东北民族文学艺术资料汇编与研究》。文学著作《感悟真情》获首届龙文化金奖二等奖（香港）、《王健短诗选》（中英文对照）、《岁月的乳名》获第二届辽宁文学奖、日文翻译作品《小镇的末日》（小说）、《保护自然》（散文）等，长篇学术论文“中国书法艺术随想”发表于《书法家》，文博回忆录入选《斗室的回忆——史树青先生纪念文集》《中国书画》《投资与收藏》，文学精品入选《芒种50年精粹选》《2006年中国诗歌精选》《新诗绝句》《青春美赠言》《中外新诗名句集萃》《辽宁诗歌大典》《辽宁散文选》等，政论文入选《中国现代化建设理论与实践》《理论界》《中国政协年鉴》（2010年）等文集。发表学术论文十余篇、主持、参加省级以上科研项目三项。

编辑：悟空